

阳春市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

阳春市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 阳春市小水电站 2025 年第二个评定周期 生态流量泄放达标评定结果的公示

根据《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广东省能源局关于印发〈广东省小水电站生态流量泄放达标评定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粤水农水农电〔2024〕9号）及阳江市推进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《关于印发〈阳江市小水电站差别化上网电价工作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阳水农水农电〔2025〕21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我市小水电站2025年第二个评定周期（5-8月）生态流量泄放达标评定结果（详见附件）予以公示，公示时间为2025年9月11日至9月13日。

公示期间，各有关小水电站如对本生态流量泄放达标评定结果有异议的，请在公示期内提供相应评定时段监测监控设备现场存储的流量数据、图像和视频等到阳春市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复核。受理地点：阳春市水务局（阳春市春城街道东湖西路15号）；电话：0662—7736235；

受理时间：工作日上午 8：30—12：00，下午 14：30—17：30。反映情况和复核采取实名制，行为人须提供真实姓名及联系电话等，所提供复核的依据需真实无误。

特此公示。

附件：阳春市小水电站 2025 年第二个评定周期生态流量泄放达标评定结果表

阳春市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
(代章)

2025 年 9 月 10 日